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三十烷醇，生产厂为黑龙江谱农丰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厂址为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经济开发区-综合区 D4-01-03B 地块，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2. 芸苔素内酯，生产厂为江门市大光明农化新会有限公司，厂址为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洋关开发区，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3.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生产厂为青岛多慕作物营养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春阳路 92 号，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4.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生产厂为邦尔泰生物科技河北有限公司，厂址为衡水市高新区威武大街 18 号，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5. 精甲·咯菌腈、高效氯氟氰菊酯，生产厂为先正达南通作物保护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南通市经济开发区中央路 1 号，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6. 吡唑醚菌酯，生产厂为巴斯夫植物保护（江苏）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通海二路 1 号，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7. 高氯·辛硫磷，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绿泽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松江区华加路 200 号，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8. 氯虫苯甲酰胺，生产厂为苏州富美实植物保护剂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界浦路 99 号，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9. 农伴侣•溶，生产厂为禾美思（山东）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韩庙镇济南市植保科技工业园，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10. 斜纹夜蛾诱捕器、甜菜夜蛾诱捕器，生产厂为江苏宁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富民路 218 号 4 号楼，该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南通正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3 月 13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用斜线划除的地方无需填写。